



# 想飞的海螺

麻坡基小童话选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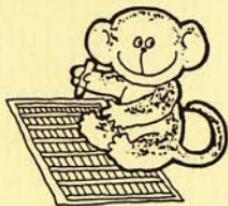
梁志庆编著

麻坡中华基督学校出版









童话是一种适合儿童欣赏和接受的、具有特殊幻想性质的叙事文学体裁。它反映了生活或自然现象，表现一定的主题、思想。



# 想飞的海螺

麻坡基小童话选集  
(1997 - 1998)

[儿童文艺]

梁志庆编著



麻坡中华基督学校出版

封面摄影：温昭隆（青年摄影家）  
插画：李慧俐  
陈传薇（本校六年级学生）  
打字：本校电脑学会  
督 导：李赞荣副校长  
张淑妮师 甘碧云师



# 梁老师荣休欢送会



梁老师向小同学们挥别。

1997年8月8日梁志庆老师荣休，校方在广场上为他举行欢送会，全校约1600位师生及职员出席欢送会，仪式隆重、庄严。

梁老师荣休之后，仍受教育局续聘至1998年底，1999年起梁老师不再接受续聘，不过仍然担任本校写作讲习班的导师为期一年。回溯过去，梁志庆老师在教育界服务了35年，在中华基小任教29年，创设“写作讲习班”，指导儿童写诗17年（1983-1999）。

# 梁老师荣休欢送会



学生代表沈凯乐朗诵童诗《梁老师荣休了》。



# 儿童文学的约会

恭请柔佛州华校督学阁下主持仪式  
1997年7月25日晚上7时30分在本校广场举行



儿童文艺系列专集书影及写作讲习班剪影的展示。



童诗造型朗诵《旅游巴士轻快跑》（梁志庆童诗）。

# 儿童文学的约会



童诗造型朗诵《美丽的校园》（梁志庆编写）。



民族舞蹈《回娘家》。



大型舞蹈：《喜迎欢》。

## 儿童文学的约会



大型舞蹈《阳光》。

# 《幼苗》壁报

《幼苗》壁报于1970年4月创刊，至1998年9月终刊为止，29年来一共出版了63期。第63期的《幼苗》壁报终刊号，刊出了本校小同学们创作的童话和儿童诗专辑。



《幼苗》壁报创刊号的版头设计。





以童诗为专辑的《幼苗》壁报。

第 63 期的《幼苗》壁报终刊号的版面。



# 全国“青苗创作奖”

1998年度本校得奖学生

本校小同学参加《南洋商报》、《青苗》月刊暨彩虹出版有限公司联办的1998年度全国“青苗创作奖”：6K黄可颖同学荣获童诗组殿军，6J傅一钏荣获童话寓言组佳作奖。



黄可颖领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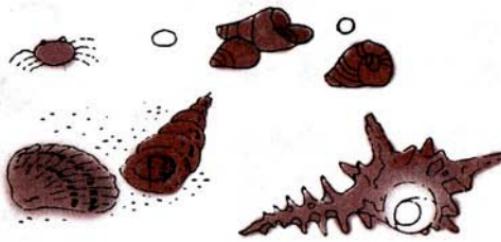


傅一钏领奖

# 目录

序	/张烈文校长
1 5 9 13 16 19 22 24 27 28 30 33 35 37 40 42 45 48 50 53 56	种子的生命曲 /沈凯乐 小闹钟 /沈凯安 失落的家园 /夏思颖 原子笔改过了 /杜淑娴 自私自利的小黑兔 /张丽欣 失根的大黄花 /林洁莹 老榕树与啄木鸟 /郭修好 小黄和小黑 /郭丽欣 兔子的红眼睛 /郭丽欣 离队的小鸭子 /郑可丽 彩色笔争功劳 /黄凯琪 乌鸦歌星 /卢君蓉 一条花领带 /李偎宁 老鼠与山羊 /郑如玉 熊叔叔筹款建校 /胡慧欣 铅笔的下场 /许良娴 想飞的海螺 /岑有有 百鸟的选美会 /李君联 借眼珠子 /安嘉雯 胖小猪嘟嘟 /郑佩仪 被人瞧不起的乌鸦 /傅一钏
[附录]	
59 63 68 73 74	一包遗落的花生米 /沈凯乐 28载辛苦不寻常 /马 汉 童年的琴声 /沈洪全 荣誉榜 /资料室 后记 /梁志庆







# 序

麻坡中华基督学校  
张烈文校长

童话在儿童文学的领域里，占着极其重要的位置。鼓励儿童阅读和创作童话，在教育上具有深长的意义。

就创作童话的意义来说，儿童从生活经验启发，进入幻想的空间，发挥其想象力，触动其创造思维。在创作童话的过程中，儿童得以陶冶性情，增长知识，以及提高表达语文的能力，受益不浅。

本校的写作讲习班，在梁志庆老师的指导下，除侧重于儿童诗的教程外，也旁及儿童散文和童话的创作指导。

本校珍惜小同学们的心血结晶，敦请梁老师编印这本童话集《想飞的海螺》。集子中的数篇童话还荣获全国“青苗创作奖”的奖项。

本校希望借着这本童话集《想飞的海螺》的出版作为抛引之用，希望全国各地的小同学们也学习创作童话，从中获得教育上的效益。



# 种子的生命曲

6B/1997 沈凯乐

一把种子给装入袋子里，有菜心、向日葵、风仙花、花生米，还有菠萝蜜种子。他们在黑漆漆的袋子里，等待重见天日。但是时光好像走得太慢了，大家都感到烦躁不安。菜心种子说：“我一定能早日落地，因为人们要吃新鲜的菜心。”

风仙花说：“我会开美丽的花朵，朝阳会为我装扮得更娇艳。”

向日葵大笑道：“我才是太阳的使者，有我就有太阳的。”

菠萝蜜孤单一个，他和数粒花生米退缩到袋子的角落里默默不语，好像一块大石头，不知谁在吵闹中对他喊叫：“大石头，你是不是种子呀？”

大家看不起菠萝蜜的种子，只管叫他大石头，把瘦小的花生米叫小石子。

期待中的日子终于到了，不知谁把小袋子抛在屋旁荒芜的土地上。袋子里的种子们在风中响起一阵惊呼声，四散落地，重见天日。只听见种子们还在欢呼着，菜心的种子落在一个泥洞里，风仙花的种子掉进一堆石子的缝隙



里，向日葵的种子刚好落在潮湿地的裂缝里，而笨拙的菠萝蜜种子却滚落到小沟旁去。

当菠萝蜜安稳地扎根时，才想起小石子花生米，它高呼道：“小石子！”但是得不到回应，急他得拼命跷起脚跟，四处张望，但还是看不到花生米。只见菜心举起绿油油的手掌，风仙花也展开笑容，向日葵夸张地把头儿伸向太阳，追随着太阳向四处张望。菠萝蜜要它帮忙寻找花生米的下落，但是过了半天还见不到他的踪影。

风调雨顺的日子过得舒畅，菠萝蜜长得高大，他的身子为菜心遮住了炙热的阳光，菜心感激地向他道谢。风仙花也在强风中受到菠萝蜜的保护，只有向日葵却在埋怨着他。

大家都在埋怨向日葵无能，至今还找不到花生米的踪影，大家都在怀念小石子花生米。就在喧哗声中，不远处，有一丛小黄花冒出头来向他们挥手欢呼。这时，大家猛然想起他就是“小石子”花生米，原来它也破土而出，还长得十分茁壮呢！

这时，大家都在风和日丽中快乐地庆祝团聚。

小石子花生米开心地说：“生命都是一样的、平等的，大家应该活出意义来。”

### 【评语】

作者以播在土地上的一把各类的种子，描写它们各自发芽成长的历程。文中以生命都是平等，各自都必须活得有意义为中心思想，富有积极的生活意义。

作者文笔流畅，想象力丰富，表达能力强，也流露出童真和童趣。



# 小闹钟

6B/1997 沈凯安

小闹钟企立在床头，看着太阳公公从窗口走过去，月亮又来到床头，它为小主人恺祥唱起催眠曲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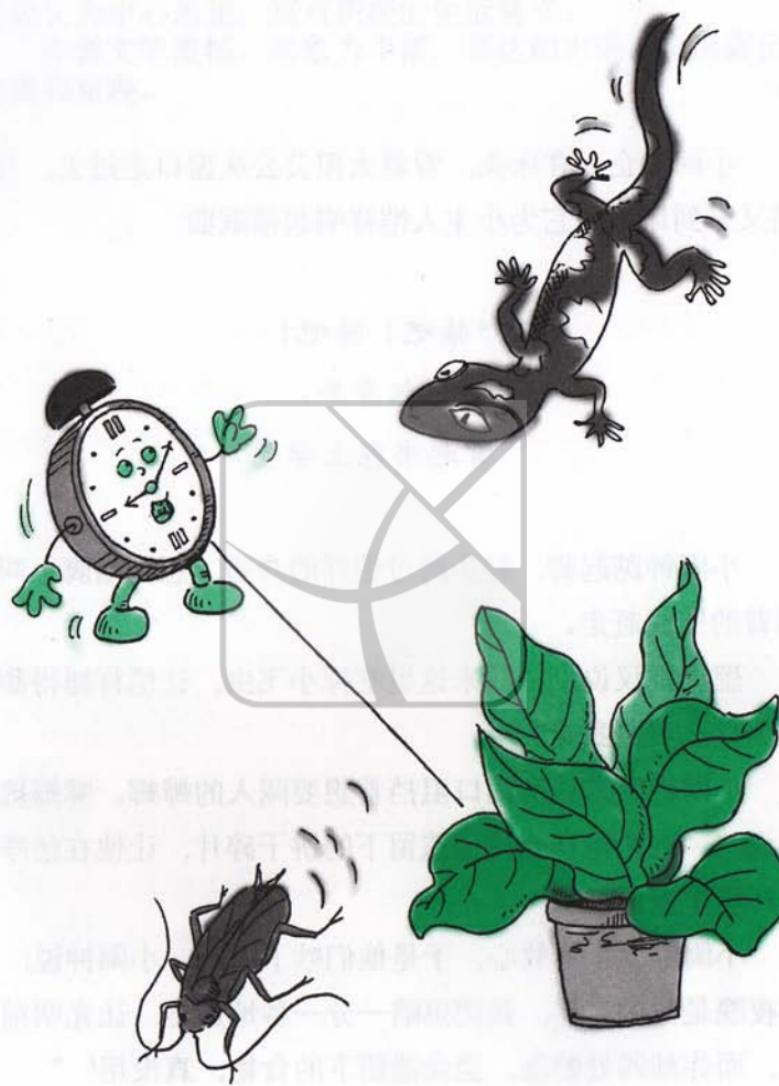
“睡吧！睡吧！  
明日起身早，  
背起书包上学堂。”

小闹钟踮起脚，轻步跨过恺祥的身边，想把墙脚上叫闹着的壁虎赶走。

壁虎抗议说：“我来这里吃掉小飞虫，让恺祥睡得甜，为什么要赶我走？”

小闹钟又来到房门口阻挡着想要闯入的蟑螂。蟑螂抗议说：“我为恺祥吃掉他遗留下的饼干碎片，让他在洁净的环境里安睡！”

小闹钟就是不放心，于是他们吵了起来，小闹钟说：“夜晚是我的世界，我把黑暗一分一秒地赶走，让光明前来，而你却四处游荡，捡食遗留下的食物，真没用！”



蟑螂更不服气，开始向小闹钟展开攻击，这时墙壁上的壁虎一声高叫，向着蟑螂冲过来，吓得蟑螂赶紧躲进墙角隙缝里。

这时候，清风从窗外吹进来，唱着安眠曲，轻轻地吹拂在恺祥的脸上，让梦乡中的他把甜甜的笑意挂在嘴边，而窗外的蚊子飞扑过来，它们在窗口隔蚊网外叫吼，但进不了房间，小闹钟高兴地哼起歌儿：

甜甜的梦，甜甜的夜，

没有ABC，只有Do Re Mi，

睡得饱来精神好！”

小闹钟在月光里，一分一秒地把黑夜推向光明，曙光开始显露了出来，月亮默默地离去。花儿鸟儿都起来迎接新的一天的开始。

小闹钟连忙呼唤恺祥快快起身，准备上学去，而恺祥却还在呼噜呼噜地睡着，小闹钟无可奈何地唱起来：

“快起床，快起床。

洗脸刷牙，上学堂，

老师们认真教导，

同学们勤快学习！”

然而，恺祥翻一翻身又继续做美梦去了。当第一道阳光从窗口射进房间时，小闹钟急得哗啦哗啦地叫了起来，还丁零丁零敲起小钟来，这可把蟑螂和蚊子吓醒了，但终于也把恺祥唤醒了。

看见恺祥翻身下床，赶快准备上学去时，小闹钟开怀地笑了！

### 【评语】

童话中的小闹钟爱护小主人，也忠于职守。它在小主人夜睡时，守护在小主人的身旁，为他赶走壁虎，阻挡蟑螂来干扰，一直到天亮才唤醒小主人。

作者的表达能力强。她以动人的情节，构成这篇童话的新颖内容，洋溢着儿童的趣味。



# 失落的家园

6B/1997 夏诗颖

以前，这里原是一座美丽的森林，是动物们的欢乐家园。

兔子和松鼠常在这儿嬉戏，蝴蝶和蜜蜂常来这儿采蜜，松树和小草也常在一块儿谈天。这是属于他们的天地。

“咳！咳！咳！”松鼠一大清早起身后，就呛咳个不停。

吃完早餐后，松鼠和太太来到诊所时，他们不禁吃了一惊，齐声说：“啊！诊所外怎么排长龙？”

原来小白兔、小鹿、蝴蝶和蜜蜂都来看病。

经过山羊医生的检查后，才发现他们患的是同样的疾病。“你们的病是吸进太多黑烟、吃了有毒的食物，还有喝了肮脏的水而患上的。”

咦！好奇怪，我们并没有乱吃食物，也没有喝肮脏的水，怎会患上这种病呢？”动物们都解地问道。

“对啊！以前我们森林里的水不是很干净的吗？”山羊医生问道。



“哎哟！哎哟！”只听见不远处传来河马叔叔的呻吟声。经过检验后，山羊医生说河马叔叔患上轻微的皮肤癌。病因是时常接触河里有毒的水。

“好吧！既然如此，我们就一起去找出原因，看看是谁污染了大自然的环境？”山羊医生向大家提议道。

“好啊！”动物们齐声回答。

第二天一大早，他们便一起出发了。蝴蝶和蜜蜂负责到水源的上游去察看河水遭污染的原因。当他们飞到上游察看时，不禁一愣。啊！原来源头到处是滚滚的黑烟，使劲从烟囱里喷出来。再看排水系统，那更糟了，阴沟所排出来的尽是污水，这些污水都流入河里去。

小兔子和小鹿负责寻找食物中毒的起因。这时，他们看见一辆辆的罗里载来了一车车的工业废料，倒在森林中的空地上。

傍晚，他们都在山羊医生的诊疗所集合。他们都各自报告调查的结果。山羊医生说：“我们应该联合起来，向政府抗议，请他们禁止人们再污染环境了，否则人类和其他动物最终都会同归于尽！”

后来，动物们的抗议行动也获得政府及各地人们的重视，纷纷响应环保活动。

### 【评语】

作者以森林里的动物们纷纷患病的事故，带出大自然污染的肇因。

这篇童话，提醒人们不要忽略环保，不然生物的生存都会受到威胁。

作者的文笔优美，故事性强，构思布局都经过仔细的设计，因此本文的主题鲜明，形象生动有趣。



# 原子笔改过了

6B/1997 杜淑娴

自从原子弹发挥过威力后，人们都害怕它。

有一天，一枝原子笔被送到商店里来，它孤独地靠在架子上叹息。

这时壁虎经过那儿，听到它的叹息声，便爬近去问候它。“别叹息了，其实你应该诚心地和大家做朋友才对。”壁虎说。

第二天，原子笔主动地和其他的文具打交道做朋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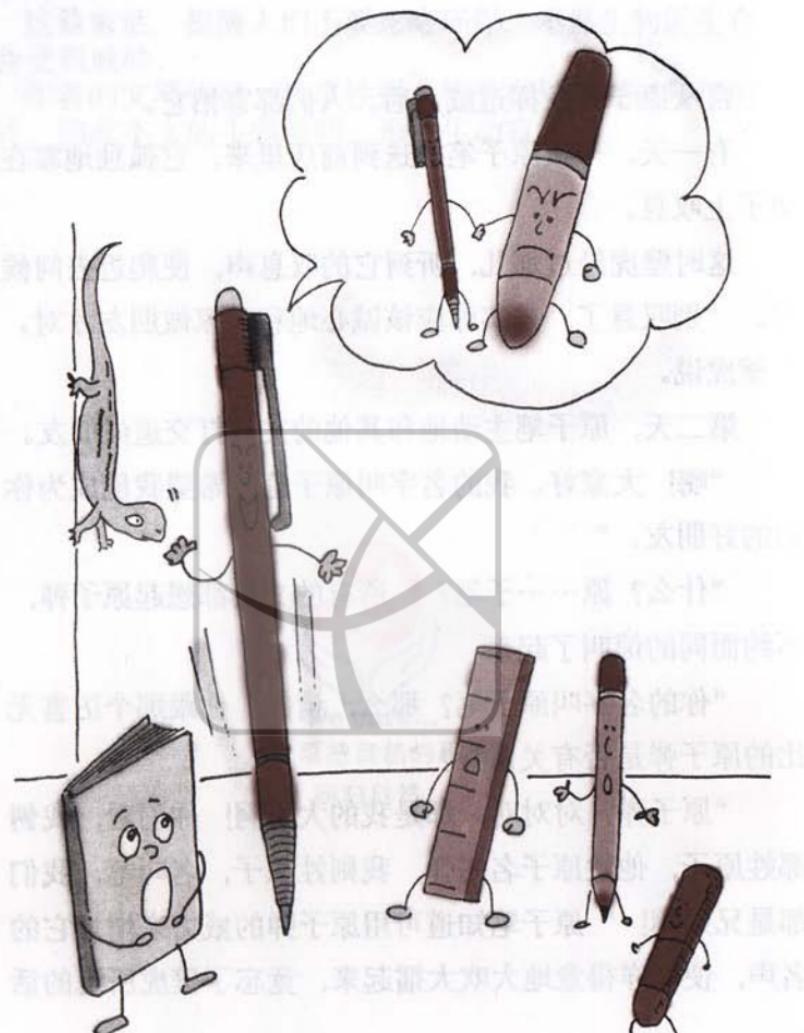
“嗨！大家好。我的名字叫原子笔，希望我能成为你们的好朋友。”

“什么？原……子笔？”所有的文具都想起原子弹，不约而同的惊叫了起来。

“你的名字叫原子笔？那么，请问，你跟那个厉害无比的原子弹是否有关系呀？”

“原子弹？对对对，那是我的大哥啊！你们看，我俩都姓原子，他姓原子名叫弹，我则姓原子，名叫笔，我们都是兄弟嘛！”原子笔知道可用原子弹的威力来增加它的名声，便洋洋得意地大吹大擂起来，竟忘了壁虎所说的话。

每一件文具也对原子笔另眼相看。



壁虎知道了，便对原子笔说：“以前你没有朋友，现在朋友多了，我也感到安慰。但，你不是真诚地去交朋友，而是以原子弹的名义来显威风。这是不对的。”

“我的事你少管，壁虎，千万别告诉他们我不是原子弹的兄弟，否则……”

这时，一群蚂蚁也走来了。他们听了原子笔和壁虎的话后，忙插嘴说：“对呀！你也真是的，原子笔！你怎么以谎言来夸耀自己？这种行为要不得，快快改过吧！”

原子笔觉得壁虎和蚂蚁的话很有道理，便勇敢地向他们道歉，其他的文具们不但没有责怪它，反而说：“你做错事却勇于承认，我们当然原谅你的。只要你拥有高尚的品德，就能交到好朋友。”

这时，原子笔感到无限的快乐。它望劝告他和鼓励他的壁虎和蚂蚁，

壁虎和蚂蚁也高兴地笑了。顿时，商店里充满了一片温馨的气氛。

### 【评语】

原子笔冒认原子弹是他的哥哥，以便抬高自己的身价。后来它觉悟了，对冒认的行为向大家认错，因而获得大家对它的谅解，也获得他们的友情。

# 自私自利的小黑兔

5K/1997 张丽欣

从前，在一个森林里，住着许多小动物，它们过着快乐又无忧无虑的生活，它们团结一致，互相帮助，感情也非常融洽，有如兄弟姐妹一般。

直到有一天，小白兔的亲戚小黑兔搬来这充满欢乐气氛的森林里居住之后，才有了改变。起初，大家都对小黑兔不错，因为小白兔是一个友善又亲切的兔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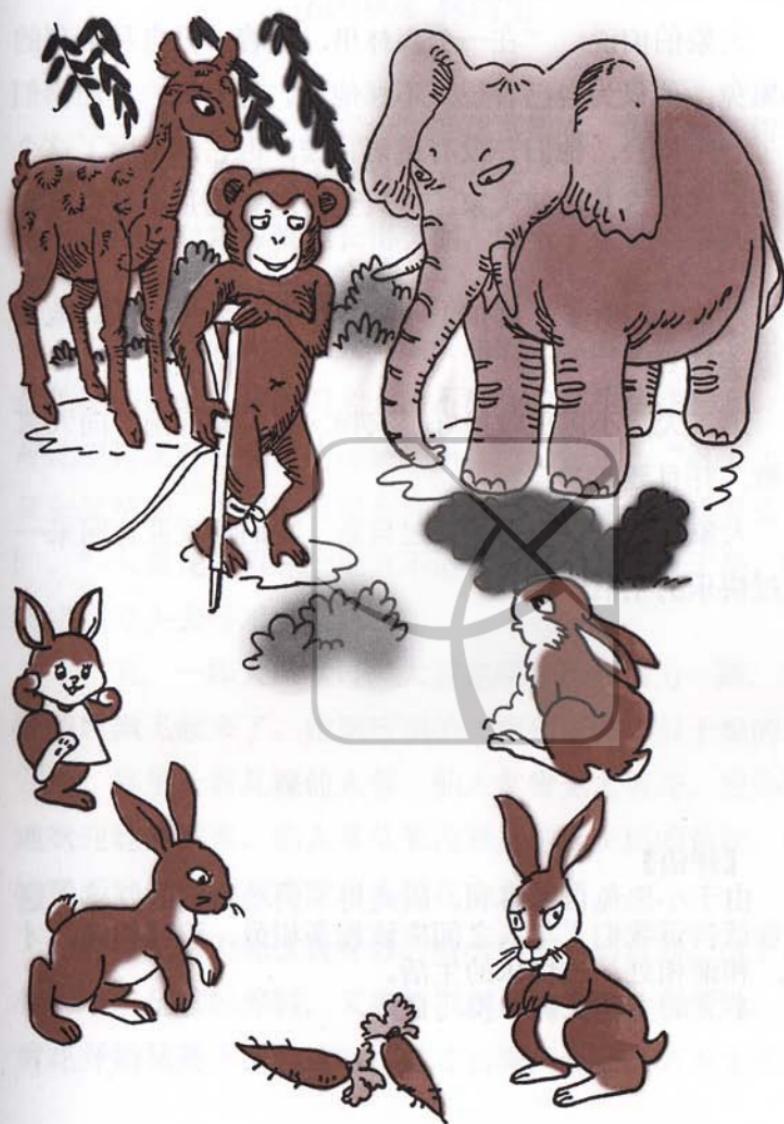
小猴子常送小黑兔很多好吃的食物，于是它却认为小猴子每天都会给自己送食物，它就不必再去寻找食物了。

日子一天天的过去，大家都对小黑兔很不满。一天，猴子跌倒，摔伤了脚，因此大象伯伯召集了全部的动物，准备为猴子疗伤和提供食物。但小黑兔说：“它跌倒了，不可能帮我找食物了，我就要自己忙着去找食物，我才不替它找食物呢！”

听了小黑兔的话后，从此，大家就更加讨厌小黑兔了，都说他自私自利。

过了几个星期，猴子痊愈了，大象伯伯想为猴子开个庆祝会，大伙儿也同意了，他们订在这个星期二举行。

小黑兔一听到有好吃的食物可吃，也跟着去了。



当天，大伙儿想出了一个法子来羞辱这自私自利的小黑兔，就请大象伯伯讲故事。

大象伯伯说：“在一个森林里，住着一只自私自利的小黑兔，他只为自己着想，不顾他人。有一天，小动物们开了一个舞会，他们并没有邀请它去，但它却出席了这个舞会，我在这儿请问大家，这只兔子的脸皮是不是很厚呢？”

大伙儿们听了，都拍手叫好，只有小黑兔，默默地走回家去。

第二天，小黑兔收拾好了衣物，到大家面前，向大家道歉，并且要改过自新。

大象说：“只要你肯改过自新，我们都欢迎你回来一起过快乐的生活！”

### 【评语】

由于小黑兔自私自利，因此得不到动物们的好感。这个童话告诉我们人与人之间应该相亲相爱，坦诚相向，才能，和谐相处，过快乐的生活。

本文的主题正确，技巧良好。

# 失根的大黄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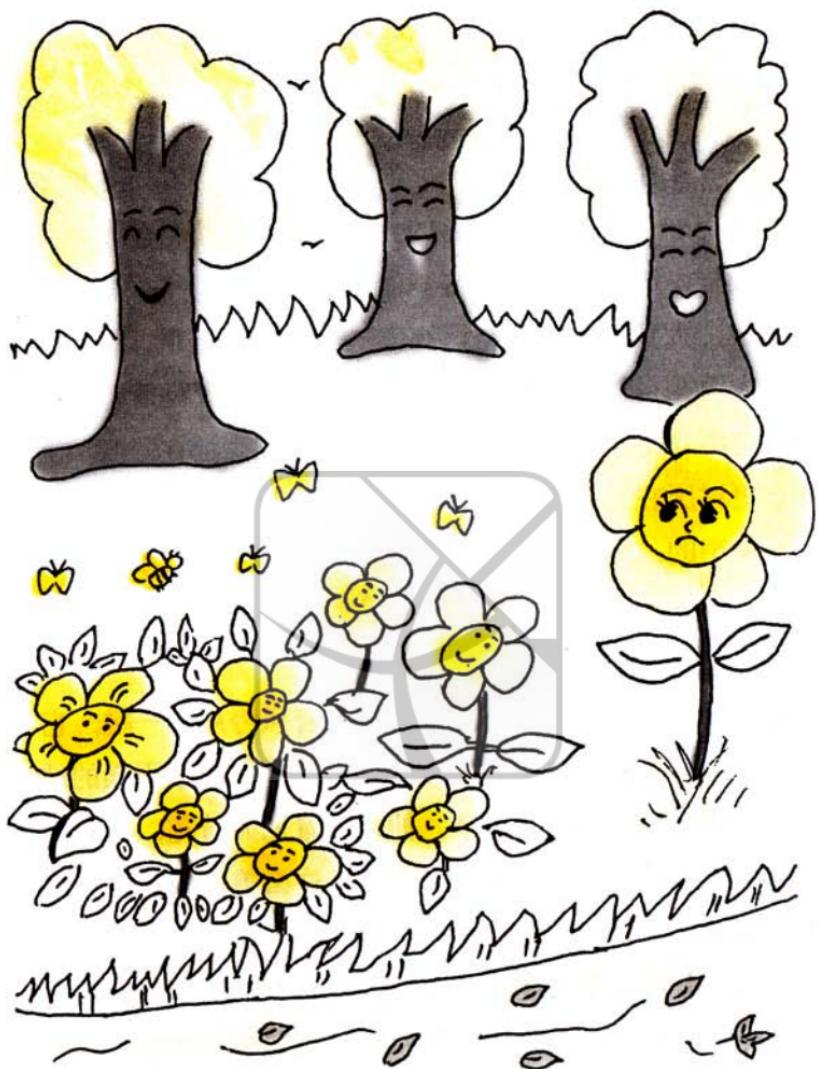
6J/1998 林洁莹

在一条小河旁，住着一大群花草树木。但在这些树木当中，有一朵是最引人注目的大黄花。大家都很羡慕大黄花的模样，时常称赞她长得美丽，她听了也觉得很高兴。渐渐地，大黄花就觉得自己高人一等，不可一世。

大黄花自以为它是天下最美丽的花，因此她看不起身旁其他的花朵，嫌他们老土，不配和自己生活在一起。大黄花更讨厌在它旁边的那条小河，她心想道：“这条小河又长又窄的，更何况河里有许多落叶在飘浮着，难看极了！。”大黄花觉得这个地方不适合她住下去了，于是，她决定到外头去寻求发展。

一天，一阵大风吹过，大黄花顺着风势用力一跳，它便随风飘飞起来了。她飘呀飘的，飘到了一个很干燥的地方去。那里长着几棵仙人掌。仙人掌看见大黄花，便热烈地欢迎她的到来。仙人掌从来没看见这么美丽的黄花，对她赞不绝口，大黄花更自认是花中之王了。

大黄花每天都饮食身旁的流水和水中的营养，由于没有根吸取足够的养料，又离开了故乡的土地，渐渐地，大黄花开始枯萎下去。这时，她才后悔离开自己的乡土和那



条小河。它更想念以前和她生活在一起的小花朵们。大黄花伤心地流下眼泪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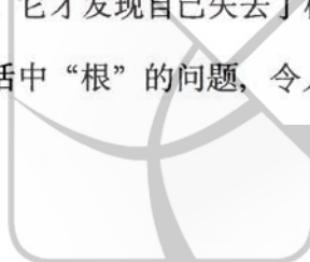
过了几天之后，大黄花就枯死了。

### 【评语】

大黄花离开了故土，失去了根，就枯萎了。

大黄花的最大毛病，就是看不起故土上的一切事物。在它离开故土之后，它才发现自己失去了根，再也活不下去了。

作者提出了生活中“根”的问题，令人深思。



# 老榕树与啄木鸟

5J/1998 郭修好

在一个美丽的森林里，住着一棵老榕树。老榕树和鸟儿们生活在一起，过着无忧无虑的日子。

一天，老榕树正在和鸟儿们玩游戏。正当他们玩得入神时，从北部飞来了一只啄木鸟，要给树木治病。啄木鸟正要啄老榕树的身体时，老榕树连忙大声喊道：“别啄，别啄，啄了我会好痛的呀！”

啄木鸟急忙解释道：“榕树伯伯，我是森林里的医生，你的肚子里有许多虫子，它们危害你的健康呀！让我来帮你捉掉虫子吧！其实，我不会啄痛你的。”老榕树听了，就让啄木鸟替他捉虫子了。

过了三天，榕树伯伯身上的虫子，全给啄木鸟捉光了，老榕树也觉得他的身体舒服多了，老榕树连声向他道谢。啄木鸟急忙说：“不必客气，我的工作就是替树木捉虫子的，人家还称我为树医生呢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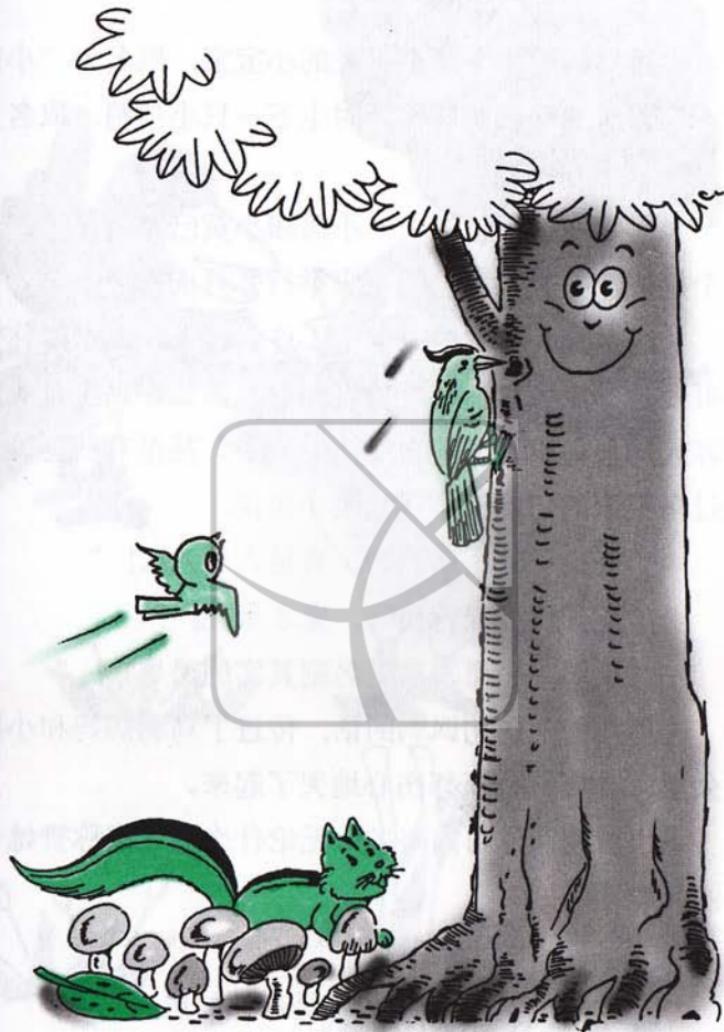
说完，啄木鸟就愉快地飞去了。

## 【评语】

这篇童话表达了树医生——啄木鸟有医者父母心的情怀，显示了它助人为乐的精神。

作者利用啄木鸟生态的特点来展开这个简单的故事，但却有一定的含义。

# 黑小麻黃木



# 小黄和小黑

6J/1998 郭丽欣

黄莺妈妈生下一个可爱的小宝宝，取名为“小黄”。邻居的乌鸦妈妈也同时生下一只小乌鸦，取名为“小黑”。

时间一天天地过去，小黑和小黄已经满月了，于是两个妈妈都忙着为自己的宝宝举行弥月庆祝会。

这一晚，小黄的家里来了许多客人，大家都称赞她好可爱。小黑家里的情况恰好相反，参加小黑生日庆祝会的客人却很稀少，显得很冷清的样子。甚至有些鸟类，在经过乌鸦家的门口时，还嘲笑小黑说：

“好难看的小乌鸦呀，真是人见人厌！”

“还开什么庆祝会呀，鬼才来呢！”

“小黑，小黑，真是名副其实的黑鸟嘛！”

鸟儿们一句句讽刺的话，传进了乌鸦妈妈和小黑的耳朵里，小黑和母亲都伤心地哭了起来。

小黄呢，他可高兴啦！无论什么鸟儿都称赞她长得美丽又聪明。

“多可爱的小宝宝呀！”

“将来小黄长大后，一定是森林的焦点鸟类！”

“这个小可爱，真讨人喜欢哟！”

小黑和小黄逐渐长大了，小黄以她的美貌和聪明当上



公关主任；而小黑则是一名“打工仔”，专门清理肮脏的东西。小黄看不起小黑，认为他没出息。可是小黑一点也不在乎别人怎么看待他。他觉得只要做好自己分内的工作，对动物们有益就好了。既然小黑和小黄都长大了，那么他们的母亲也就老了。

小黄可说是个忘恩负义的孩子，他的妈妈老了，她也不奉养妈妈。她对工作又不肯认真去做，老板也就不给他升职，因此，她的生活并不好过。而小黑就不同了，他又孝顺又勤劳，赢得了上司的赏识，不久，小黑就被调升为卫生局主任，薪水也提高了。

有一天，小黄因为贪吃而被猎人捕捉了，把他关在笼子里。当小黑经过那儿时，发现小黄被困在笼子里了，便立刻救出小黄。

小黄非常感激小黑，并对以往她瞧不起小黑的行为向他道歉。小黑听了就对小黄说：“我们乌鸦虽然长得丑，但是却有善良的心，肯帮助别人，又懂得报答母亲的养育之恩，我们是了不起的鸟类！”说罢，小黑便飞走了。

### 【评语】

偏见往往造成偏差的行为。小黄受宠而小黑受辱，两者的情况形成了强烈的对比，反映了人间的冷暖。

小黑的发愤图强，造成了它对群体的贡献；小黄的自甘堕落，反应了它给社群带来的负面影响。

本文有激励人心的意义，但含蓄而深刻。

# 兔子的红眼睛

6J/1998 郭丽欣

兔子的眼睛和其他动物的眼睛原本是一样的，都是白眼球和黑眼珠的。

有一次，小白兔在森林里找食物时，看见一只非常美丽的孔雀小姐，由于小兔子很小心眼儿的，因此非常妒忌孔雀小姐的美丽外貌，还大声地说：“哼，有什么了不起，我小兔子还比你美丽几百倍呢！”

走着走着，小白兔看见一个红色的大洋葱，她还以为是个大萝卜，便沾沾自喜地大咬一口。可是她一不小心，让大洋葱的汁给喷到小白兔的眼睛里去了。小白兔痛得大吵大闹起来。后来小猫带小白兔去给羊医生看病，羊医生说太迟了，因为小白兔的眼睛已经发炎了，从此，她的眼睛就变成红色了。

到现在为止，还是没药物可治好小兔子的红眼病，因此，兔子的眼睛一直是红色的了。

## 【评语】

从这个小小的童话故事中，可以让小读者们体会到妒忌别人所带来的不良后果。

# 离队的小鸭子

6J/1998 郑可丽

在一个森林里，住着一只母鸡和五只小鸭子，小鸭子们都长得很可爱。

母鸭时常带着小鸭们到附近的池塘去游水。有一天，母鸭吩咐小鸭子们走向池塘的路途上不要离队，不然就会发生危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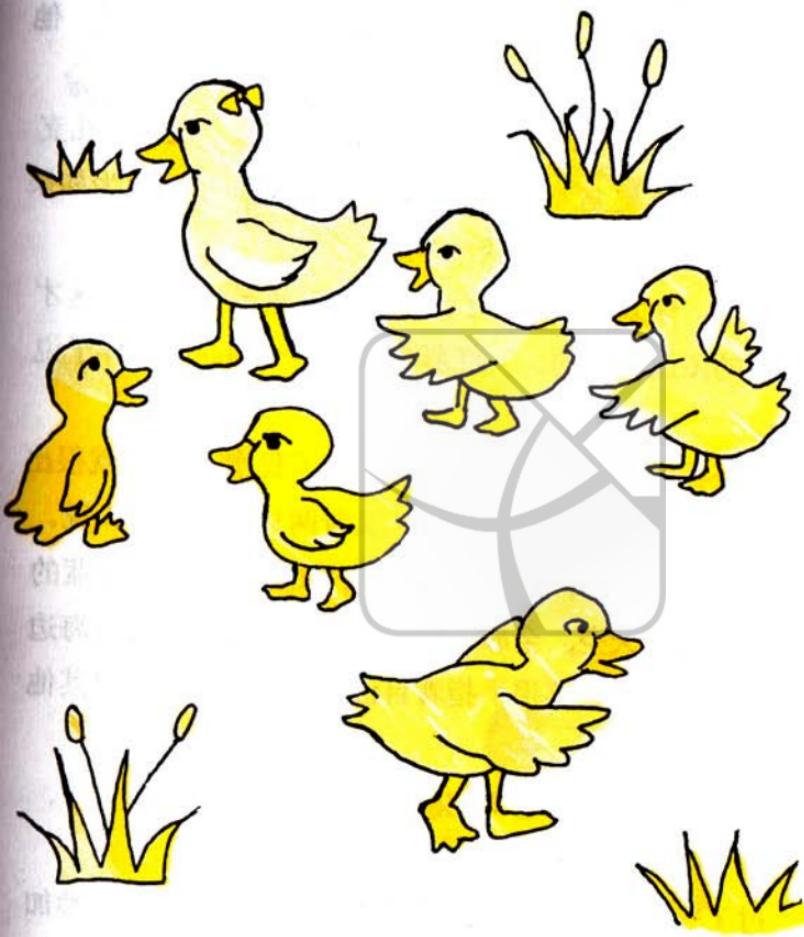
在路途上，有一只不听话的小鸭子，偷偷地离队溜到一片森林里去玩耍。小鸭子自言自语地说：“森林里哪有什么危险！真是瞎紧张。”他才说完，忽然，一只狼从一棵大树背后跳了出来，小鸭子吓了一跳，他一边跑，一边喊道：“救命呀！救命呀！”还好小鸭子聪明，他跑到大象的家去求救。

大象立刻冲到家门外去，他用长鼻子把狼卷起来，然后把狼丢到远处去。小鸭子非常感谢大象的救命之恩。

大象便带小鸭子回家去。当小鸭子看见妈妈时，便扑进它的怀抱里哭了起来。小鸭子后悔没听从妈妈的话，他发誓以后不会离队了。

## 【评语】

离队的小鸭子，到别处游荡去了，却险些给狼吃掉。这篇童话告诉小同学们，在集体出外时，必须遵守不随意离队的条规。



# 彩色笔争功劳

6J/1998 黄凯琪

有一个小孩，在学校里的图画比赛中，获得了冠军，他所用的那些彩色笔们便争起功劳来了。

其中一支橙色的彩色笔，自以为了不起，就对另几支彩色笔说：“在这盒彩色笔当中，数我最有用了，因为如果没有我，小主人就不能荣获冠军的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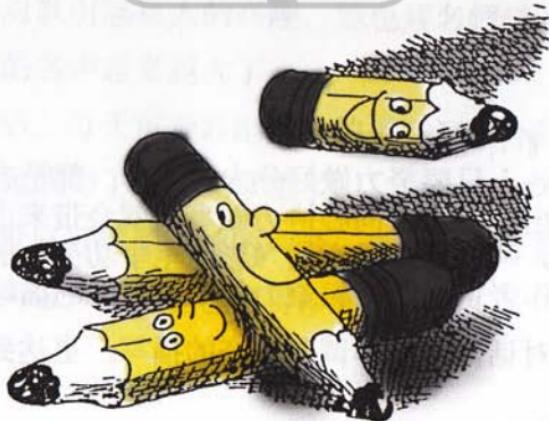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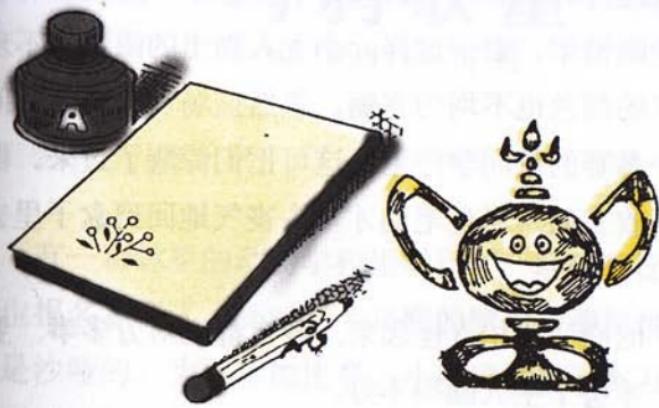
“哼，你太抬高自己了！是我的红色最抢眼的，这才使主人的图画得奖的。”红彩色笔摆出一副高傲的样子说话。

“是我紫色的功劳最大，主人用了我，整幅图画就很出色了。”紫彩色笔也不甘示弱，叉着两只手，歪着头说。

“不，不，不，你们全说错了，图画上那一片蓝蓝的海水和蓝蓝的天空，全靠我抹上去之后，才能表现出海边的风光。”蓝彩色笔用手指着自己的鼻尖，大声地对其他的彩色笔说。

就是这样地，彩色笔们你一言我一语地争论起来了，各自都说他们的功劳最大谁也不肯让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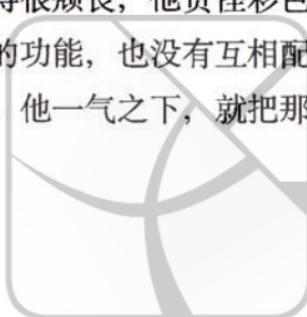
过了一段日子，那个小孩又再带着那盒彩色笔去参加另一场绘画比赛。



当比赛进行时，彩色笔们又再争吵起来，这就影响了小孩子绘画的情绪。由于这样，小主人画出的图画很不理想，彩出来的颜色也不均匀亮丽。忽然监场员一声“时间到”，命令参赛的校同学停笔，这可把它们惊醒了过来。图画被监场员收去后，彩色笔们才垂头丧气地回到盒子里去。

这时，他们又互相责怪起来，各自都说对方多事，要争大功劳，才害了主人画得不好。

美术绘画比赛的结果公布出来时，小主人的作品落选了。小主人显得很颓丧，他责怪彩色笔们大争功劳，没有好好发挥各自的功能，也没有互相配合，才会使他的图画在比赛中落选。他一气之下，就把那盒彩色笔丢进垃圾桶里去了。



### 【评语】

各人只要努力做好分内的工作，都是有功劳的；互相争名出位，不肯同心协力做事，就会带来混乱，甚至前功尽弃。——这就是童话《彩色笔争功劳》的主题。

作者黄凯琪的想象力很丰富，她的描写也很生动，特别是对话部分对声调和姿态的描写，更达到了绘声绘影的地步。

# 乌鸦歌星

6J/1998 卢君蓉

有一森林里的动物学校里举行了一场歌唱比赛，小乌鸦也报名参赛了。那时，小乌鸦的歌声是清脆悦耳的，并不是沙哑的。为了参加比赛，小乌鸦就勤于练习唱歌。她每天都在吊嗓子，希望在比赛中得奖。

不久歌唱比赛的日期也到了，小乌鸦穿上华丽的衣服来到现场。歌唱会开始后，参赛者一个接着一个地上台来唱歌。轮到小乌鸦时，只见她从容不迫地走上舞台，便开始唱歌，她那优美的歌声，赢得了大家热烈的掌声。

比赛结果揭晓时，小乌鸦得了第三名，小乌鸦高兴极了！回家后，她把奖牌拿给家人看，家人也都很高兴。就这样地，小乌鸦对歌引起莫大的兴趣，她也拜名师学习唱歌，渐渐地，她的名声越来越大了。

小乌鸦长大后，每天东奔西跑。为的是开演唱会到处露脸。就这样，她成为了一名红歌星了。

由于小乌鸦没好好地照顾她的声带，加上过度劳累，因而损坏了她的声带，嗓子也也变得沙哑了。

## 【评语】

过度的行为会导致反效果,这是本文的主题。

作者从小乌鸦因为唱歌出色,渐次登上红歌星的台阶。不过由于它没有节制地演唱而损坏了嗓子,至今仍然沙哑地鸣叫着。

作者对事态的描述节节推进,在达到高度时忽然停下来,收到很好的效果。



# 一条花领带

6J/1998 郑如玉

花领带的彩色鲜艳，样子也很好看，因此，他很得到主人的欢心。每当主人出门去办公，或到外地去公干时，他都结上这条花领带。渐渐地，花领带就神气起来了，并且自命不凡。

“哎哟，什么场面我没见过呢？”花领带最爱夸耀自己的广大见识，他说：“我游览过无数的山川名胜，坐过汽车、飞机、渡轮等交通工具。我也参加过盛大的酒会，见过鼎鼎大名的人物。瞧，你们多可怜啊，只能当井底之蛙吧了！都怪你们比不上我花领带这么有本事。”说完，花领带显得意洋洋的样子。

“总有一天，你也会做出尴尬又丢人现眼的事情。你可不要太炫耀自己啊！”大衣毫不客气的批评花领带。

花领带生气地反驳道：“你凭什么资格跟我说话？哼，你别多管闲事！”

有一天花领带真的出丑了。

这天，女主人在为她的宝宝洗澡，过后要给宝宝拍一张有趣的照片。宝宝很怕羞，不让妈妈拍照。女主人忽然见到丈夫的花领带，便把领带套在宝宝的脖子上给他玩。宝宝套上花领带之后，样子更神气了，于是，他乖乖地让

妈妈替他拍照。主人觉得宝宝套上花领带后，显得非常出色，于是便把花领带送给宝宝玩，不久，花领带就被宝宝弄脏了。

“羞羞羞！”花领带听见声旁转来了一阵嘲笑声，还说道：“怎么啦？花领带，你不是见知广大吗？你不是游览过无数的山川名胜吗？你不是参加过大型的酒会、坐过汽车、飞机和渡轮，见过鼎鼎大名的人物吗？为什么你又给宝宝拿去玩呀？瞧你多可怜啊！”

花领带听了，觉得很羞耻，竟然抬不起头来了。



### 【评语】

“得意时不要忘形”是做人的一一个道理。不过拿这个道理来教训小孩子们，他们是不大爱听的；可是换做花领带的故事来讲，他们就听得入耳了。

# 老鼠与山羊

6J/1998 郑如玉

山羊搬到森林里来住了，并和老鼠做邻居。

老鼠非常狡猾，喜欢占别人的便宜；而山羊待人诚恳，做事勤快，因此森林里的动物都喜欢跟山羊做朋友。

一天，老鼠在回家途中，看到了一棵长满果子的树，便想摘下果子，带回去和家人一起吃。可是，他只有两只小手；采不了几个果子，于是他便打消了采果子的念头。回到家时，他看到山羊正在打扫屋子，还做得很起劲。突然，老鼠想到了一个好主意。

第二天早上，老鼠走到山羊的家门前，约他在下午到那棵树下去采果子，山羊答应了。下午，山羊准备去赴约时，老鼠便推托身体不舒服，并且装腔作势，嚷着说道：

“哎哟，我的脚不知怎么了，突然痛了起来？哎哟，痛死我了！”山羊听了，立刻看看老鼠的脚到底怎样了，他发觉老鼠的脚是好好的，看不出有什么毛病。可是老鼠却抓住他的脚板，一边在叫痛着。山羊听了，便劝老鼠留在家里休息，别去采果子了，由他自己去采就行了。山羊走开后，老鼠就在一旁暗笑起来，他笑老鼠上当了。



山羊便邀了猴子去采果子。猴子的身手敏捷，他在树上采呀采的，并把果子往下抛给山羊接住。他们两人合作得好，一会儿之后就采了很多果子。

不久，山羊和猴子带回两大篮的果子，并准备分一份送给老鼠，剩余的一些则分给邻居们吃。他们来到老鼠家时，却没找到他。他们就在附近找他，才发现原来老鼠并没有生病，他正和刺猬玩得很开心呢！

山羊知道老鼠欺骗了他，气得气孔生烟，猴子也为山羊受骗的事而感到愤愤不平。于是山羊和猴子便召集住在森林里的动物，当众揭发老鼠的诡计，其他的动物也乘机投诉老鼠以往所干的坏事。于是大家一致同意，把老鼠赶出森林去。

从此，老鼠便逃到人们的住家去生活，白天他躲在洞穴里，不敢出来，只有到晚上老鼠才敢出来找东西吃。

### 【评语】

狡猾的老鼠爱占别人的便宜。这回他和山羊合作采果子，临时又借故脱身，想坐享其成。不过它玩弄不正当的手段，给山羊识破了。山羊和动物们便联合起来。合力赶走老鼠。

被驱逐森林的老鼠，只能逃入人们的住家里，过着躲躲藏藏的日子。老鼠的下场，可供小同学们借镜。

# 熊叔叔筹款建校

6J/1998 胡慧欣

欢乐村是一个充满了友善与爱心的村子。在村长熊叔叔的管理之下，大家都过着安宁的生活。

熊叔叔为了使村里的学子能获得良好的教育机会，因此便向村民们提议开办中学，村民们听了都随声附和。

由于熊叔叔对建筑方面有较深厚的认识，于是这项建校计划便由熊叔叔策划。首先，熊叔叔先找来了一位颇有名气的绘测师设计校舍蓝图。为了筹募一大笔建校基金，熊叔叔便向村民们发动筹募基金的活动，村民们更是热烈的响应，慷慨解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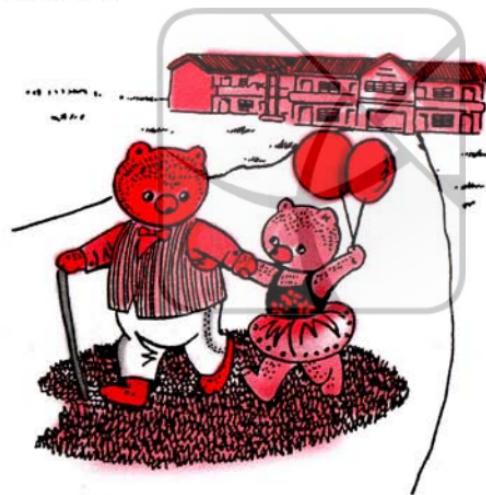
由于狐狸妒忌熊叔叔的才干，便想出了一个嫁祸于熊叔叔的方法。有一天，熊叔叔要将筹募到的一笔捐款，收存在一个柜子里。狐狸便伺机跟踪熊叔叔潜入屋内，只是熊叔叔并没有发觉到他。熊叔叔把钱放好之后，便走出他的办公室，狐狸也悄悄地溜进去办公室，打开存钱的柜子，偷走那笔款项。

第二天早上，当熊叔叔要去取出那笔款项准备买建筑材料时，他才发现那笔款项已经不翼而飞了。这时，他保持冷静，从探索中找到狐狸留下的脚印和他遗落在办公室

里的一把锁匙。结果，熊叔叔便向警方报案、把那位梁上君子交给法庭处理。

在法官的盘问下，狐狸冒着冷汗，结结巴巴地说出真相。法官判他必须交出所偷窃的款项，还要坐牢。因此狐狸只好把款项原原本本地交回给熊叔叔。由于建筑费还缺二十万令吉，熊叔叔只好到别的村子去募捐，终于给他筹到了二十万元，于是他便动工兴建学校。

过了一年半的时间，学校也就建好了，大家都对村长熊叔叔的工作致以万分的谢意。而村里的小同学，也快快乐乐地上学去了。



### 【评语】

熊叔叔尽心尽力地筹款建校，虽然遇到了挫折，但是他还是坚持着做下去，直到成功为止。

本文表达了族人兴学办校的崇高精神。

# 铅笔的下场

6J/1998 许良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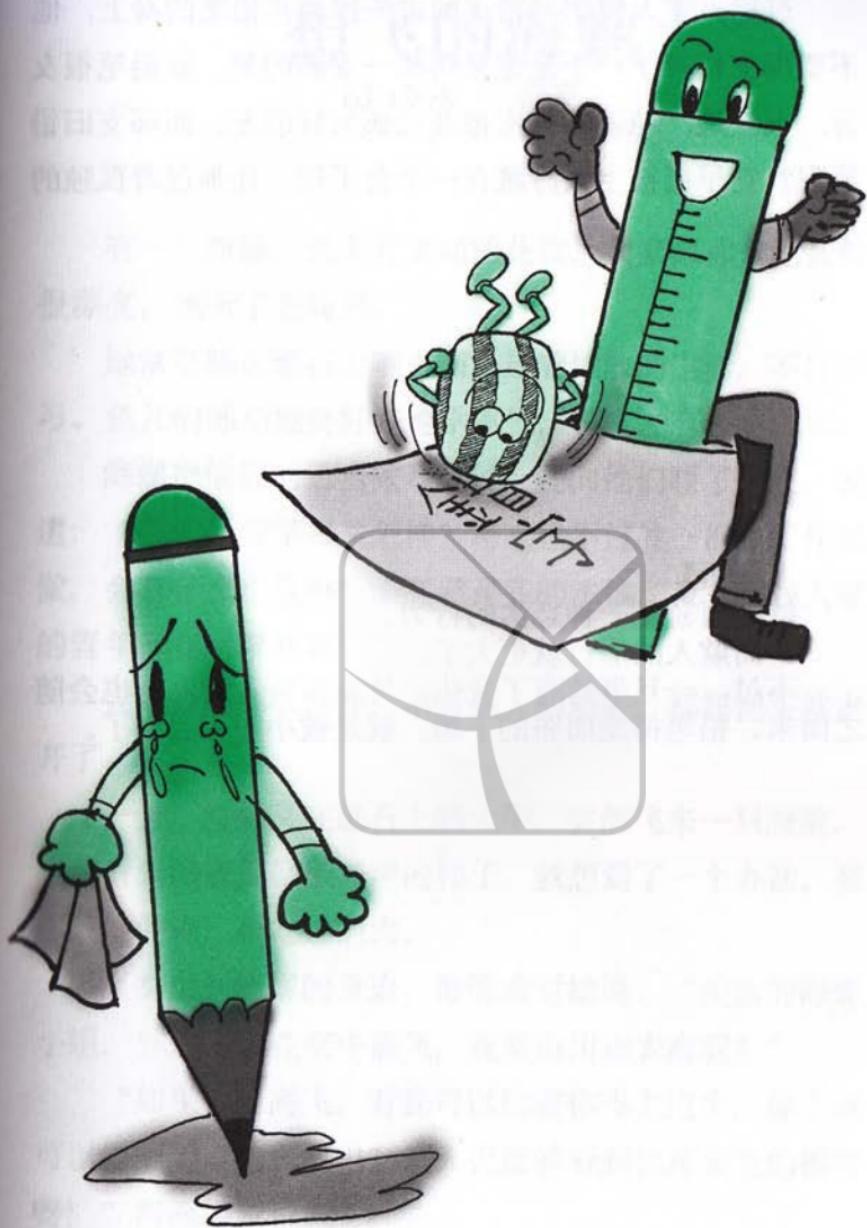
在一个精致的铅笔盒里，住着一支骄傲的铅笔。这支铅笔的身价非常昂贵，因此得到主人的细心照顾。

这个铅笔盒里，还住着一把尺和一块橡皮擦。当铅笔写错字时，橡皮擦就来帮忙把错字擦掉。而尺呢，它帮忙铅笔把线画直。可是，铅笔却不把他俩放在眼里，反而说：你们只不过是帮我的小忙吧了，那有什么了不起！你们这么丑陋，那有什么资格和我做朋友！”

橡皮擦和尺听了他那番话，感到非常自卑，也感到非常生气，可是主人那么疼他，他们也只好忍气吞声，敢怒而不敢言。

这天晚上，铅笔又在帮主人做功课。因为桌灯的灯光不很亮，所以铅笔常常写错字。这下子，铅笔可急死了，一时不知如何是好。

第二天早上，主人便把功课交给老师，他并不知道，他交上去的功课，都是错字连篇的，于是主人被老师责备了一番。



过后，主人便把写错字的过失推诿在铅笔的身上，他不要那支铅笔了，于是他又再买一支新的笔。新铅笔很友善，很快地，他就和橡皮擦及尺成为好朋友。而那支旧铅笔呢？它早已被主人冷藏在一个盒子里，让他过着孤独的生活。

**【评语】**

持宠而骄是一种恶劣的行为。

骄而欺人的罪行就更大了。

不过，一旦事情有了变化，持宠而骄者的厄运也会随之而来。铅笔持宠而骄的下场，就是被小主人丢弃了。

# 想飞的海螺

6J/1998 岑有有

有一只海螺，壳上有美丽的花纹，大家都称赞她长得很漂亮，她听了很高兴。

她常常躺在礁石上晒太阳，过着懒散的生活，不肯学习。鱼儿们都劝她要好好地学本领，将来才有一技之长。

海螺把他们的话当做耳边风，还向他们瞟了一眼，说道：“你们勤劳学习又怎样？将来也不过找一份小工作来做，会有什么出息吗？漂亮就是我的本钱，很多有钱人家的青年都在追求我呢！”

大家看她那么任性，不听别人的劝告，都摇摇头就走开了。

一天，海螺又在礁石上晒太阳，突然飞来一只海鸥。海鸥看到海螺那副懒洋洋的样子，就想到了一个办法，要摔破她的壳，再吃她的肉。

海鸥走到海螺的身边、微笑着对她说：“美丽的海螺小姐，你想不想在空中高飞，观赏山川和大海呢？”

“如果你想高飞，看我可以衔着你飞上空中，你不就可以看到美丽的风景吗？别人也能够看到你那美丽的模样呀！”海鸥接着说。



海螺听了，心里感到甜滋滋地，她立刻要求海鸥衔着她高飞到空中去，浏览山川大海。

于是海鸥便衔着海螺飞向空中，然后往前飞翔。海螺第一次看大地上美丽的景物，兴奋得高声呼喊起来。

当他们飞到海边的时候，海鸥把喙张开，海螺便从空中往下掉，“啪”一声，海螺摔落在沙滩上。海螺感到一阵疼痛，但庆幸外壳只是受了一点损坏，自己也只是受了一点轻伤。忽然一波海浪涌上沙滩，她立刻随着海浪退到水里去了。海鸥见到海螺消失在海浪中，也就飞走了……

从此，海螺改变了她的生活态度，变得勤快，也很好学，生活也就改善了。



### 【评语】

美丽的海螺懒散又任性，加上她的虚荣心重，使她成为海鸥要猎取的对象。海螺攀附着海鸥高飞时，被它摔下而不死，因而决心改过自新。

这篇童话富有启发性，能够让小读者们在读过之后，检讨自己是否也犯上与海螺相同的毛病。

# 百鸟的选美会

6J/1998 李君联

在一座森林里住了各种鸟类。

有一天，鸟王神雕的左右手——飞鹰发出一则通告，它要所有鸟类于十二月二十七日当天，参加在皇宫举行的“森林百鸟选美会”。发完通告后，它就展开翅膀，飞回皇宫去了。这时鸟类议论纷纷，很多鸟类都想参加这个比赛。这时，乌鸦正思索怎样才能当上鸟后的问题，终于给他想出一个办法来了。

从那天开始，他就去偷取鸟类的羽毛，渐渐地，他偷取的羽毛也就越来越多了。到了选美的那一天，乌鸦连忙在身上插上五彩缤纷的羽毛，打扮得特别新潮，然后飞向皇宫去了。这时候，各种鸟类已经集合在那里了，当乌鸦走过来时，鸟儿们都用惊奇的目光看着它。这时鸟王神雕已经坐在王位上，让鸟儿们一个个展示它们的新装和外貌。孔雀出场时，自己称赞自己的尾巴说：“我的尾巴的颜色鲜艳又亮丽，是最适合当鸟后的了。”

黄莺在亮相时也争着说：“我的歌声非常好听，羽毛又美丽，我最适合当……”

“我虽然个子小，可是蹦蹦跳跳时挺可爱啦！”麻雀插嘴道。

就这么地，大家轮流上场吹捧自己。于是，宫里显得非常吵闹。“请安静！”鸟王大声喊道，宫里一时变得鸦雀无声。鸟王看了看它们，最后目光落在乌鸦身上。鸟王温和地指着乌鸦说：“我决定选这只七彩缤纷的鸟儿为鸟后。”结果这场选美比赛就在不愉快的气氛下结束了。

过后，乌鸦变得非常骄傲，每天走路摇摇摆摆，看了令人作呕，大家都很讨厌它。渐渐地，乌鸦越吃越胖，行动非常不方便。

有一天，乌鸦的家失火了，邻人都尽力灭火，最后才把火势控制下来，不过，乌鸦的羽毛却被大火烧毁了。这时，鸟儿们才知道鸟后竟是乌鸦。乌鸦的真面目被揭穿之后，只好远走高飞了。

### 【评语】

用不正当手段所骗取的虚名，一旦给人拆穿后，一定露出丑态，再也不能在老地方待下去的。

乌鸦在骗取“鸟后”的头衔后，却在火患后打回原形，她只好远走高飞了。

作者想得美。她给乌鸦的身上插上七彩缤纷的羽毛，乌鸦当然就好看啦！她再放一把火烧掉她插在她身上上的羽毛，乌鸦就丑上加丑了。作者的想象丰富，也写得合情合理。

# 借眼珠子

6J/1998 安嘉雯

在一个森林里来了两只猴子，一只叫胡胡，一只叫支支。他们都十分顽皮，给森林里的其他动物增添了许多麻烦。

一天早上，这两只猴子，相约在一个宽阔的草地上玩耍。当他们玩得得意忘形时，忽然，支支的眼珠子掉落下来了，一时竟找不到它。

这时，支支连忙喊道：“阿！我的一颗宝贝的眼珠子不见了。后天，我还要参加辩论会呢！没有眼珠子怎么行呢？”那时，许多动物都围了过来，帮忙支支找眼珠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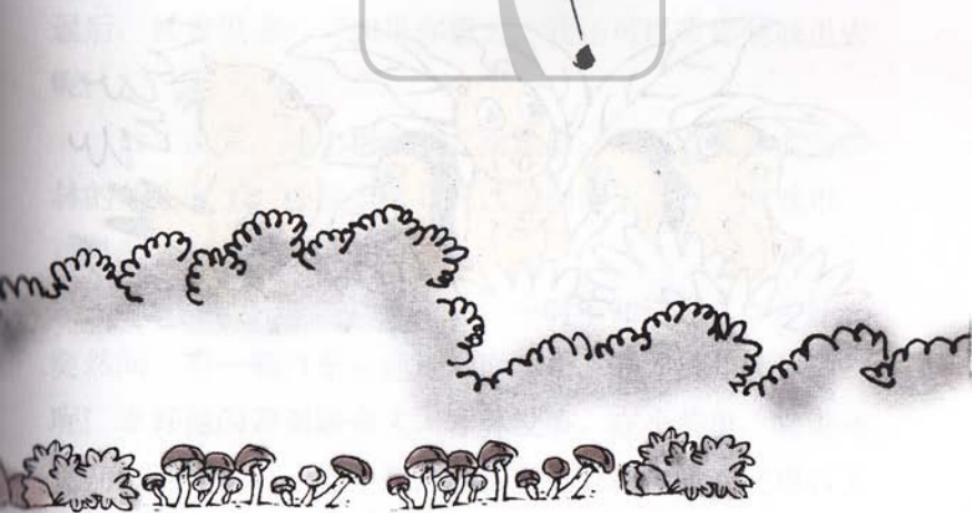
到了傍晚，动物们还没找到支支的眼珠子。这时，支支不禁哭了起来，大家心里都替他难过。

忽然，松鼠大声说道：“支支别哭，我可以暂时把我的眼珠子借你用一用呀！”

“可是你呢？你没有眼珠子怎么办？”支支问道。

“不要紧，我暂时用不着眼珠子，等你找到时才还给我吧！”松鼠回答道。

支支听了十分感动，便拿走松鼠的眼珠子，装进他的眼窝里，他很感激松鼠的好意。



后来，支支终于找到了自己失落的眼珠子，并再装回眼窝里去，于是他立刻把借用的眼珠子归还给松鼠。支支对松鼠的行为很感动，从此以后，他们便成为知己了。

### 【评语】

作者通过松鼠借眼珠给猴子应用的举止，表达了真挚友情的可贵及群体间和谐生活的重要。这篇童话也告诉我们：在我们的生活中为人必须诚恳、认真、踏实以及关爱别人，这样才能赢得别人的真挚友情。



# 胖小猪嘟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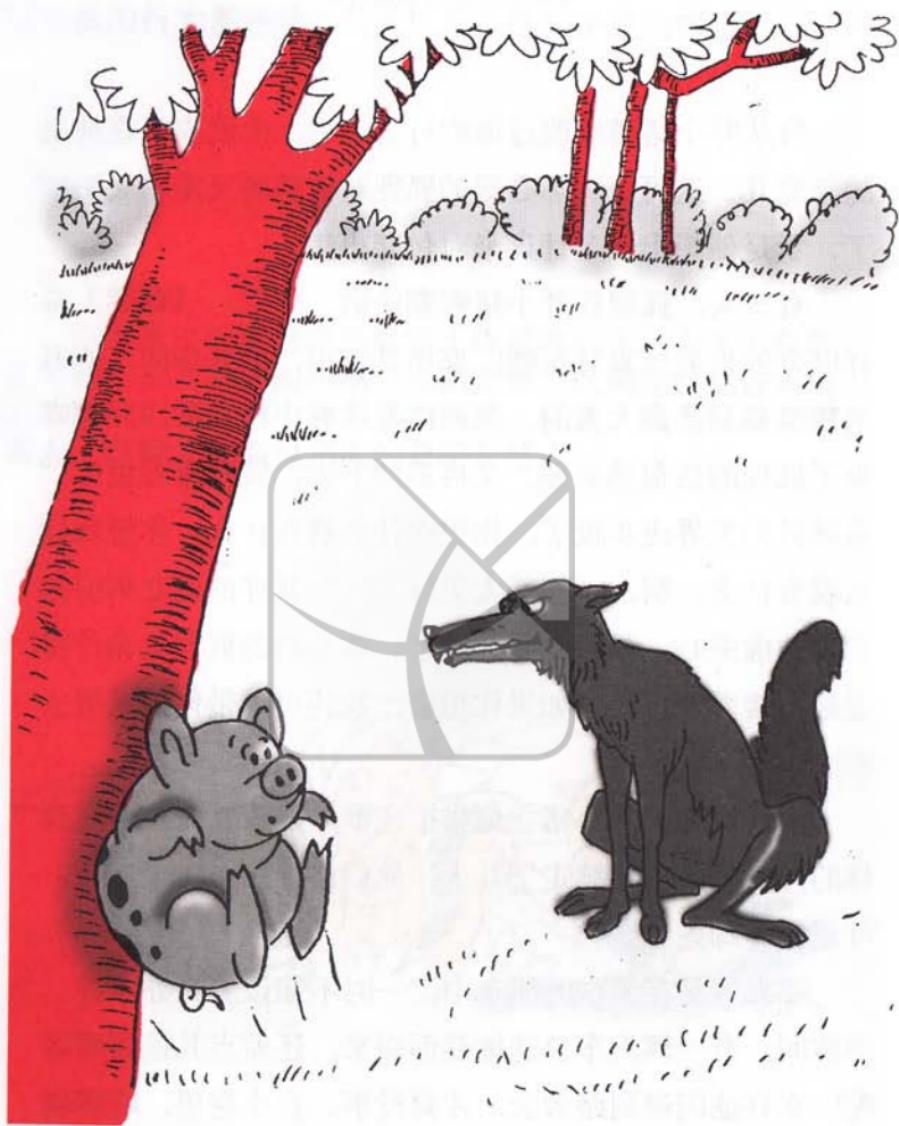
6J/1998 郑佩仪

自从胖小猪嘟嘟改过他的行为之后，他就成了森林里的新宠儿。这可令那坏心眼的狐狸对他感到又羡慕又嫉妒了，于是他想出一个计谋来对付胖小猪。

有一天，狐狸找胖小猪嘟嘟谈话，他说：“嘟嘟，森林以外的世界可真好玩哩！那里是城市，很繁华的，所有的建筑都是高高大大的，东西应有尽有，任你买。”嘟嘟听了狐狸的话很感兴趣，又再追问下去。狐狸接着说：“森林外的世界进步极了，你想吃什么就有什么；你想玩什么就有什么。啊，一切都太美好了！”狐狸的话立刻引起嘟嘟的虚荣心，最后嘟嘟心动了。坏心眼的狐狸见诡计得逞后，接着说道：“如果你想去，我还可以带你到城里去呢！”

话才说完，胖小猪立刻收拾包袱，便跟着狐狸走向森林的外头去了。连续走了几天，他们终于到了一个城市，可是狐狸却失踪了。

嘟嘟置身在繁华的都市中，一时不知该怎么办才好。突然间，有一辆汽车急速地迎面而来，还差点儿撞到嘟嘟呢！幸好他闪避到路旁去，才算没事。在小巷里，嘟嘟碰见几位正在玩石子的小孩，当他们见到嘟嘟时，便用石头



丢嘟嘟。嘟嘟也被几个石头击中了，痛得他奔跑到另一个草场上去避难。

当他正在喘气时，突然有一只狼从草场的另一端冲向他来，还好他身边的一只水牛挺身而出，把狼赶走了，这才救了嘟嘟一命，嘟嘟连声向水牛道谢。

那时嘟嘟又饿又累了，他好想家。他想：如果这时住在家乡，生活中有父母亲的照顾，又有朋友的关心，那是多么美好的生活呀！想着、想着，他竟然哭了起来。

突然间，一阵“啾啾啾”的声音打断了嘟嘟的沉思。他转头一望，原来是小黄莺问嘟嘟为什么哭泣。嘟嘟便把先前所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地告诉小黄莺。小黄莺很同情嘟嘟的处境，便答应带嘟嘟回去森林。最后胖小猪嘟嘟终于回到森林中去，动物们见他回来了，都热情地迎接他。为了报答小黄莺的救命之恩，嘟嘟还送了一些谷米给小黄莺呢！

至于坏心眼的狐狸呢？当他看见嘟嘟回来了以后，知道自己的计谋已经不能得逞，只好夹着尾巴逃跑了。

从此以后，森林里又恢复以往的平静了。

### 【评语】

狐狸因为妒忌胖小猪得宠，便利用胖小猪的虚荣心引他上路到城市去。胖小猪差一点命丧城市，还好他得到其他动物的救助，才能平安地回家。

本文很有教育意义。

# 被人瞧不起的乌鸦

6J/1998 傅一钏

小鸟鸦在它三个月大的时候，爸爸就去世了，乌鸦妈妈便负起养育小鸟鸦的责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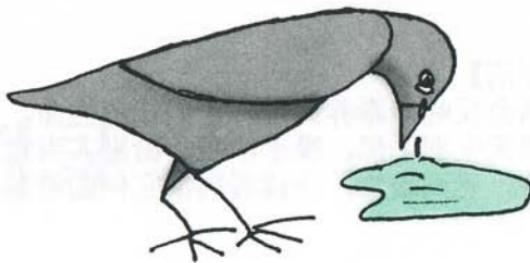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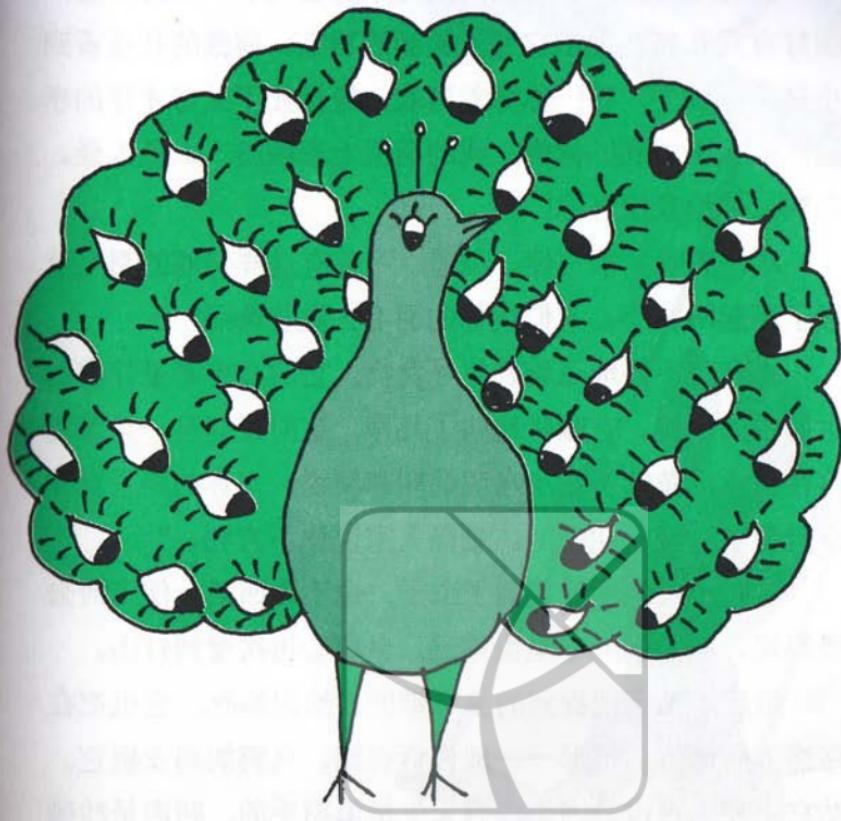
当时，小鸟鸦只会哑哑叫，它肚子饿的时候，乌鸦妈妈一定会去找虫子给它吃；小鸟鸦生病时，乌鸦妈妈更是担心，把它照顾得无微不至。

小鸟鸦长大一点以后，乌鸦妈妈就教它学飞。起初小鸟鸦飞得不好，有点灰心。乌鸦妈妈就鼓励它，要它继续学飞。过了几天，小鸟鸦终于会飞了。

乌鸦妈妈带着它去找食物，也带着它去认识周围的环境。乌鸦妈妈保护着小鸟鸦，以免受到其他动物的袭击。

有一天，乌鸦妈妈生病了，飞不动了，只能伏再窝里呻吟着。小鸟鸦知道了，便请乌鸦大夫给乌鸦妈妈看病，自己飞出去找食物来喂妈妈。

小鸟鸦第一次飞出去捉虫子时，它显得有些害怕。开始时，它先停在树上，观看四周的情况。忽然树下来了几个小孩子，用石头丢它，并且喊道：“死乌鸦，看到你就倒霉。”这时，一个石头正好打中小鸟鸦的身子，小鸟鸦“呀”的一声，赶快飞走了。



飞呀飞呀的，小乌鸦飞到河岸边去喝水。在河岸边，刚好有只孔雀在展示它身上美丽的羽毛。骄傲的孔雀看到小乌鸦便说：“哼！你穿着黑衣，像是死了父母才穿的孝服，多么不吉利！你瞧，我的羽毛七彩缤纷，人见人爱。乌鸦，你给我滚开吧！”

小乌鸦听了很气愤，说道：“你有这样美丽的羽毛就很了不起吗？小心人们拔你的羽毛去做装饰品！”

小乌鸦不停地飞旋着找寻食物，它的心中老是挂念着生病中的妈妈。它哑哑地叫了几声，这时正好有一只黄莺停在树上，黄莺听见小乌鸦的叫声便说：“你的声音真是难听极了，像鬼叫似的。难怪人家说你不吉利。”

这时小乌鸦已经找到了虫子，也不再回话，便飞回去喂妈妈。小乌鸦的心里很难过，自尊心再次受到打击。

最后小乌鸦把捉到的虫子带回去给妈妈吃，它也把在路途上所遭遇的情形一一地告诉妈妈。乌鸦妈妈安慰它，劝它不要太难过，因为乌鸦天生是黑羽毛的，叫声是沙哑的，这不是它的过错呀！

### 【评语】

乌鸦会反哺，奉养父母，它们相依为命。

乌鸦天生羽毛黑，嗓子沙哑，给别人当作不吉利的动物来看待，受到歧视，令读者同情它们的遭遇，也有所警惕。



# 附录



# 一包遗落的花生

6B/1997 沈凯乐

我家人人种花，三天两回，他们不是买花种栽在盆里，就是向亲戚朋友要种子播在地里。他们把屋子周围的空地上弄得像妈妈煮饭的花围裙一样难看，各种颜色都参杂在一起。可是，我对种花一点兴趣也没有。

有艺术细胞的姐姐常说我没有生活品味。哼！我才不理她的话。看他们整天给花树浇水和施肥，又担心虫害，又怕大风雨，又怕炎阳照晒。我才不像他们那样，自找烦恼，还是玩电脑游戏，比较刺激。“看故事书好过看那些很快就枯萎的花。”我对大家得意地说。再看他们对我无可奈何的表情，真有趣！

我家屋子并不大。它在郊外，是一间独立屋，四周都有围篱。屋子左侧是一排排的花架。那是爸爸用一些从工地上拾回来的木料做成的，上面放着、挂着整整齐齐的各类胡姬花。爸爸喜欢胡姬花和竹子。他种了好多品种的胡姬花。每当有一株新胡姬花盛开时，他就乐开了怀，老是观赏着那株胡姬花，连晚饭都忘记吃了。爸爸也爱竹子，他说竹子有挺拔的骨干、青翠的叶片，生机蓬勃，有好意头。因此，我家周围种了好多种竹子。

菊花是婆婆的最爱。她种着好多品种的菊花，姐姐笑她又不是晋朝的诗人陶渊明，干嘛种那么多的菊花。婆婆说“大菊”乃“大吉”之意也，有何不好，大家都笑而不语。

妈妈独爱那有刺的玫瑰，或者是爸爸在婚前送过玫瑰给她的缘故吧！

姐姐最喜欢仙人掌。我真不明白仙人掌有什么好看，球茎上满是密密麻麻的尖刺，怪吓人的！姐姐却说它耐热耐旱，象征坚韧不拔的精神。她只比妈妈好运气一些，不必在半夜时，置身于玫瑰刺中捉小毛虫。家人都叫我懒虫，不懂得享受生活情趣，我听了心里好不服气！

一天傍晚，我看厨房的桌子上有一小包花生米，是妈妈刚从杂货店买回来的，准备隔天炖花生猪脚汤。我看它，突然发奇想，想起科学老师说过，花生的果实是长在地下的。但是，我没见过，或许偷偷拿它去种下，就可证明是不是真的。想着想着，我可能种出世界上最多、最大粒的花生，把屋子也装满了。哈哈！我偷偷把桌上那一小包花生拿走，跑到屋外找地方来种。到那儿一看，哪里还有我的领地？屋前屋后的空地早就被他们占据了。正在失望时，我突然发现新大陆。爸爸昨天不是在围篱外清除杂草吗？他花了好几天的时间，在围篱外翻土锄地。于是，我轻快地沿着围篱一面跑去，一面撒下花生米，我还喃喃着说：“你们种花，我种落花生，看谁的收获好？”晚

餐时，妈妈问道：“有谁看到我刚从杂货店买回来的花生吗？”大家都说“没有”，我也小声地跟着大家说“没有”；但我不敢直视妈妈的眼神。

“好奇怪呀！我明明放在桌上的，怎么会不见呢？”妈妈喃喃自语。

爸爸说一定是她在路上时遗落了！大家默默地吃饭，花生好像真的遗落了似的。

每天，一有空闲，家人都忙着给花木浇水、下肥、修枝，忙完了就互相交流种植的经验。大家都赞自己的功夫好，真是卖花赞花香，大吹特吹；而我也常常站在围篱旁观看，我所种下的花生米是否有了变化。啊，它们开始长出叶片了，我暗自高兴哩！

一天早上，我正在穿着鞋子要赶校车上学时，姐姐突然在门外大喊道：“爸！妈！你们快来看，好美啊！为什么我们家的围篱外都开满了小黄花？”

爸爸、妈妈和婆婆都跑出屋外去看看那些小黄花。菊花小小朵也是黄色的。爸爸的跳舞兰也是黄色的。

啊！我突然跳起来，冲向他们。我看到了那围篱外的小黄花，密密麻麻地，开在篱笆边，像一条绿色带子上点缀着的小花点。

我快乐地欣赏着那些小花。大家都在争论着，怎么篱笆边，会开小黄花呢？只见爸爸也走到围篱外来看小黄花了。

他笑着说道：“是谁种的落花生？”我低头不敢正视爸爸。爸爸点点头，走过来轻抚我的头，说道：“那包遗落的花生，就是散落在这里的。”

(1997年《东方少年》杂志增刊)

**【评语】：**

远在马来西亚的沈凯乐小朋友，写出了一个酷爱养花的家，小作者在全家的熏陶下，从一包遗落的花生开始，撒下第一批种子，开出第一批小黄花，打扮着美丽的家园。文章将描写景物与叙事结合起来，与寻找遗落的花生联系起来，引人入胜。

(评审员：赵景瑞)

# 28载辛苦不寻常

--记梁志庆与他编的《儿童文艺》

资深马华作家/儿童文学家 马汉

在1997年的上半年中，接二连三地接到梁志庆兄寄赠的《儿童文艺》丛书，计有儿童散文集：《小小的心》、《萤火小灯笼》以及童诗集《云的衣裳》、《青青草地上》和《雨的琴声》，总共有5本之多。收到梁兄的编著《儿童文艺》丛书不是一件新鲜的事，事实上在过去几近20载中，先后便曾接获不下6本之多。倒是短短的半年之中，接二连三地收到5、6本之多，确实是颇为新鲜的事。再读到梁兄附在各书的《后记》以及捎来的书信中，才知道梁兄将在本年8月上旬宣告荣休了，才知道果真是岁月无情，光阴易逝哩！

事实上，我跟梁志庆兄份属老友记，与他所编写的《儿童文艺》丛书也结上了20载的情缘了。

我比梁志庆兄痴长了三岁，当我在母校中化念初三那一年，梁兄也到中化来念中学了。原来他来自麻坡巴冬华育小学，虽然当时我们的年纪都不大，尚未成年，而且也不同年级，可是我们彼此都互相仰慕了。原因无他，我们

都是性喜舞文弄墨的一族，从小学三、四年级便开始在当时的《世界儿童》、《世界少年》与《学生周报》投稿，而且习作的见报率也蛮高的。因此，在母校的校园中，我们经常会有碰头的机缘，大家略为交流一阵的时机大致上都会有的。我还记得那年，梁兄担任《世界少年》的“通讯员”，我刚好代表学校参加麻坡华教师会主办的全麻作文比赛（事实上当年只有中化与培华2校代表参加比赛），我侥幸得了冠军，梁兄发了一则新闻刊登在《世少》刊物上，还特地隐去了我的真实姓名，改用我投稿时的署名“孙振衍”，在当时他的心目中，可能认为这个名字较为各地的少年所熟悉吧！

真正与梁兄过从，是我们进入日间师训学院的华文组之后。我是麻坡日师第2届学员，梁兄为第4届。当年日师学员之中，爱好写作的可真不少，第一届中的集文（蔡文超），第二届的年红（张发）、村生（马春成）与我，第三届的华山（冯裕华）以及第四届的于青（杨楚玉）与梁兄，都是文艺的发烧友，不但经常在写作、投稿，还忙着参加《蕉风》与《学生周报》主办的“作者生活营”与“写作班”。此外，我们也在热衷于搞小型刊物与出版单行本。先后组织了新潮社，出版了《新潮》月刊以及由我主编的《悲喜之间》（小说合集）等。《新潮》月刊的发刊词，还是出自梁兄的手笔呢！因此，梁兄与我，堪称为“过从甚密”哩！

当年大家年轻力壮，满腔热情，满脑子傻念与傻劲，在大家互相激励、互相影响之下，便各自种下了文艺幼苗，也让文学、写作，作为各自努力的方向了。

犹记得那年是在1978年杪，年假开始的第一天，梁兄亲自把由他编辑的第一本《儿童文艺》：《第一个啼声》送到舍下来给我。那本《第一个啼声》收入了梁兄执教的中华基督小学生在1971至78年数年间的佳作。从版面的设计到内容的题头，全都出于梁兄的手笔。梁兄向来不但能编能写，而且写得一手清丽的行书，画出许多清新别致的题头画与插图。《第一个啼声》的出版，我也分享了梁兄的快慰，原因是书中好几位小朋友如黄晶晶、邱斯维、邱斯杰等，都是老同学的子女，孙彦哲与孙彦庄则是我的儿女。老友编的书，又收入了世侄们及子女的作品，岂不“老怀大慰”哉！（其时我还不足40岁，应该是“壮怀大慰”较为恰当吧！）

《第一个啼声》出版之后，颇有“一鸣惊人”之势，因为它不只响彻了麻坡的天空，传遍了麻坡各个角落，而且较后时还将该书交由《知识报》社重印，作了全马性的发售，估计至少有两万本的市场。足见梁兄虽有“初试啼声”之意，结果是“一鸣惊人”，诚为可喜之事。

最为难得的是，自此之后，梁志庆兄在中华基督小学里，对推动儿童文学的工作，更是再接再厉。除了自1970年起担任该校文艺股（后改称为华文学会）主任时，便开

始出版壁报，鼓励学生创作、投稿，更参加校外——从全麻县到全国的比赛之外，甚至扩展到中国与台湾的小学生作文及童诗创作比赛，屡战屡胜，每一站都夺得惊人的战果，奏凯而归；另外，梁兄更进一步自1983年起在校内开办了“写作讲习班”，作为他创导童诗创作的最实际的实践。在理论与实践双管齐下，15年后的今天，我们已经看到梁志庆兄耕耘的成果，不但叶茂枝荣，而且结上了累累的果实了，真的是收成丰硕了！

梁志庆兄编著的本这一套《儿童文艺》丛书总共又12本，其中5本是散文集，即为《第一个啼声》、《长大了真好》、《礼物》、《小小的心》、《萤火小灯笼》以及7本童诗集：《金杯》、《月亮的生日》、《闪亮的星光》、《骑上小铁马》、《云的衣裳》、《青青草地上》和《雨的琴声》。每一本不但内容丰富而且设计精美，套色印刷，除了第一、二本以外，其他十本的封面都采用摄影家温昭隆拍摄的艺术照片彩印。

梁志庆兄在过去28年中的辛勤播种与耕耘，的的确确是：28载辛苦不寻常。在他荣休在即，12本《儿童文艺》丛书出齐的时候，让我以这篇报道聊充贺礼吧！

(26.7.1997 《南洋商报·书香社会》)



梁志庆编的一套12本儿童文艺系列专集

# 童年的琴声

## 马华作家 沈洪全

“我还踩到了，  
九岁时失落的  
一枚贝壳。”

我很意外。在凯安凯乐从学校带回来的诗句册里读到这好诗句。

这本诗集是《雨的琴声·麻坡基小儿童诗选集》，由我国著名儿童诗导师梁志庆先生编著，收录1995至1997年该校学生作品六十首。

翻阅这么一本仅八十页的童诗册子，心有戚戚之感，我童年没有诗，更别说写诗或有人教我写诗。眼前这么一本诗集，翻阅之余，真为同学们感到骄傲，他们写诗，而且写得好叫人读得回味，回到童年。回想当年自己面对事物时，自己是个怎样的想法。

捡了再捡的石头或贝壳，甚至今日，在沙滩上偶然捡起的贝壳，也没这份诗意，读了这诗，使我回首以前的欢乐时光；再回忆一次，重温童年。

回首以前，年长，读过唐诗宋词，徐志摩、郁达夫、郭沫若、余光中、杨牧等等，也读翻译诗，俄、美、欧洲、拉丁美洲的诗，它们都在美学之内，经验之外。

童诗的朴实纯真不是诗人们能及的，有的诗人也写童诗那是洗练的文词结晶，再策划精工组织，把哲理和音乐性含混其中，而所谓天籁之音已在其外。

雨是钢琴师，/当他从天空降下来时，/还在叮叮当当地  
弹着。

--《雨的琴声》

嘀哒、嘀达，/滴滴哒哒……/从天上落下许多小音符/  
挂在电线的五线谱上，/多么好听！

--《下雨》

在写景写物的童诗篇章里，我们可以感受到孩子们在  
真实的环境中成长，没有造作，只有幻想和联想。

当青龙木开花时，/黄色的小花，/纷纷地飘落下来，/  
把爸爸停在那儿的汽车，/装扮成花车了。/妹妹看了便说  
：/“我把衣服放在那儿/一定会变成花衣的。”

--《青龙木》

吱吱喳喳，/是布告的本性。/她是管家婆，/只要校方  
有什么事，/她就吱吱喳喳地报告，/好像担心别人，/不知  
道似的。

--《布告板》

生活的情趣溢满纸上，孩子的联想和童话情节也叫人激赏。

我家门前有块小园地，/奶奶在那儿种植。

番石榴被纸包起来，/静悄悄地，/不敢张口笑。

红毛榴莲，/胀大了肚皮，/发出淡淡的香味。

凤仙花在阳光下欢呼，/把种子弹出去，/撒在地上。

番茄胀红了脸，/绿色的叶子把它托了起来，/那是我家餐桌上的佳肴。

木瓜高高挂树上，/它那金黄的皮，/报告成熟的消息。

花生羞答答地收取了小黄花，/叶子紧张枯黄了脸，/奶奶顺手把它拔起，/大家惊呼，/“怎么花生是长在土地里的？”

— — 《我家的小园地》

这种童年生活，城市中的孩子没有这种经验，住在城郊或乡下的孩子们都会心微笑。你我的童年是不是也有

这种惊喜的经验和联想呢！或许，我们的环境和那个时代，还没有童话故事，没有亲子阅读这回事，没有幻想的童年，只有家教严训或贫穷的苦日子在前头等着我们。或许有心人可以把五六十年代的学生作文拿来比较，可以看出当年少儿们的心事和生活感受是那么辛勤和充满挣扎意识。当然，偶尔还会有这么美丽的童年，一样的童年。

我爱那一片草地，/每天傍晚，/我都在那儿玩游戏。  
玩出了一个快乐的童年。

我爱那一片草地，/每到刮风的季节时，/我们都带着风筝，/到那儿去放，/放出了一个七彩的天空。

— — 《那一片草地》

有时候，童年的事迹叫我回味和沉思，那些事迹常是日后生活的伏笔，现在想起来仍觉得它蕴含着某种预兆和哲理，虽然不是伟大的，但却是生活的真章。

每天，/你总是喜欢/跳来跳去。/一不小心掉到井里去，/成了井底蛙。

— — 《青蛙》

小树说：/“因为我的根，/深深地长在泥土里”

— — 《小树的秘诀》

蜗牛， /你为什么老是背着家 /到处流浪呢？ /游荡和流  
浪都不好， /你要安居乐业才好！

— — 《蜗牛》

老气横秋的小成人模样， 拖着生活和阅读来的话题，  
走向哲理， 似懂非懂的童趣，在心目中， 将是未来生活的  
指标。且看他们， 我们的小读者， 我们这一代的父母， 能  
不能各得启示， 寻求和圆了他们的梦。

有时候，我想， 童诗集是亲子阅读的好材料， 让孩子  
们接触他们的文学吧！

(16.8.1997 《南洋商报·书香社会》 )

# ❖荣誉榜❖

(一) 荣获《南洋商报》、《青苗》月刊与彩虹出版有限公司联办全国“青苗创作奖”童话寓言组奖项:

❖ 1997年度

冠军奖: 6B 沈凯乐 (《种子的生命曲》)

亚军奖: 6B 沈凯安 (《小闹钟》)

佳作奖: 6B 夏诗颖 (《失落的家园》)

入选奖: 6B 杜淑娴 (《原子笔改过了》)

5K 张丽欣 (《自私自利的小黑兔》)

❖ 1997年度

佳作奖: 6J 傅一钏 (《被人看不起的乌鸦》)

(二) 荣获中国教育学会、国务院侨务办公室文教宣传司、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及《东方少年》杂志社等单位联办1997年度“华人少年作文比赛”奖项:

一等奖: 6B 沈凯乐 (《一包遗落的花生》)



童话在儿童文学的领域上举足轻重。

作者走在生活的道路上，交互迈开幻想和夸张的双脚，摆动象征和拟人的双手，跨步而行。

我在中华基督学校所负责的写作讲习教程中，除了侧重于指导儿童写诗的活动之外，也鼓励小同学们写散文和童话。收入《想飞的海螺》这本集子里的21篇童话，是他们于1997—1998年间所写成的。这些童话都是小同学们用心力劳作的精品，折射着思想的闪光，落地时仍有滚动的笑声。

我于1970年起到中华基小任教，并担任华文学会主任之职至1996年为止。

我上任时，本校已名列“麻县模范小学”的荣誉榜。为配合校内外所举行各项华语学术竞赛，华文学会必须积极运作，朝向标竿跑去，才有夺标的机会。另一方面，我认为必须提升学习华语的层次，融合儿童文学，从学生的习写作文，晋升到儿童文学创作。唯有这样，才能形成校园的文艺气息，成为学校的特色之一。为此，我鼓励儿童写散文、写诗及写童话。

自1970年3月间，我创办《幼苗》壁报，作为小同学们发表作品的园地。1978年，我开始编辑“儿童文学”系列专集，以装载小同学们的创作精品。1983年，我创设“写作讲习班”，指导儿童写诗。以上三项儿童文学活动，自肇始之后，一直持续到我退休时为止。“儿童文艺”系列之一的《第一个啼声》于1978年10月初版，1979年3月再版，成为畅销书。至今，“儿童文艺”系列一共出版了14本。在这个盛行各项展览的年代，本校壁报与“儿童文艺”系列出版物推出，倒也符合了这个年代的需求，展出了小同学们的笔耕优质产品。自1970－1999年来，本校历年学生在创作方面的获奖记录，都一一展示在本校特刊及“儿童文艺”系列专集的“荣誉榜”上。让我告慰的是

，这20多年来，基小的校园有诗声，散发着儿童文学的气息。

老友马汉兄知我甚详，除了我们都是同乡之外，也由于文学的因缘与际会而成故友。就在我退休之前，“儿童文艺”系列专集12本出齐之后，他撰写了《28年辛苦不寻常》的报道文章，刊载于26.7.1997的《南洋商报·书香社会》版上，作为他致以老弟的欢送与祝贺之意。资深马华作家兼儿童文学家马汉兄的隆情厚谊，我都铭记于心，谨此鸣谢。

马华作家沈洪泉兄，在他读完甫即出版的“儿童文学”系列之十二的《雨的琴声》之后，便发表了他的评介《童年的琴声》。该文刊布于1997年8月16日的《南洋商报·书 香社会》版上。沈兄给予儿童诗作的好评，对本校全体小同学们来说，有着莫大的鼓励，我们都感激他。

本书也收录了上述两位作家的鸿文佳构，用以借重、增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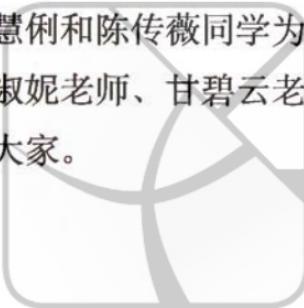
至于本书的这些作者星群当中，沈凯乐和沈凯安孪生姐妹的亮度最大，她们在全国“青苗创作奖”中分别荣获冠、亚军奖。夏思颖、傅一钏、杜淑娴、张丽欣，都众星灿烂有光，他们的童话创作在相同的大

奖赛中，或夺得佳作奖，或获取入选奖。

此外，沈凯乐于1997年参加中国官方单位及文教机构联办的“世界华人少年作文比赛”，他的散文《一包遗落的花生》荣获一等奖，并受邀参加在北京举行的夏令营。

《想飞的海螺》是我编著的“儿童文艺”系列之十四集，也是最后的一本书。自2000年开始，我完全退出杏坛了。

最后，我要感谢摄影家温昭隆兄为本书提供封面的艺术照片，李慧俐和陈传薇同学为书画插画，李赞荣副校长、张淑妮老师、甘碧云老师负责与督导打字的工作，谢谢大家。



(20.4.2000)



## 想飞的海螺 (麻坡基小童话选集)

编著：梁志庆 NEW SANG KING

出版：麻坡中华基督学校  
SJK(C)CHUNG HWA PRESBYTERIAN  
Jalan Hashim, 84000 Muar, Johor.

Tel: 06-9510799

承印：光明印务有限公司

Combright Corporation Sdn. Bhd.

(129194-H)

2000年6月出版

版权所有，不准翻印。



# 本校出版、梁志庆编著 《儿童文艺》系列专集

- 1 《第一个啼声》  
(散文集 1978年)
- 2 《金杯》 [手抄油印本]  
(童诗集 1983年)
- 3 《长大了真好》  
(散文集 1989年)
- 4 《礼物》  
(散文集 1989年)
- 5 《月亮的生日》  
(童诗集 1991年)
- 6 《闪亮的星光》  
(童诗集 1991年)
- 7 《骑上小铁马》  
(童诗集 1995年)
- 8 《小小的心》  
(散文集 1996年)
- 9 《萤火小灯笼》  
(散文集 1997年)
- 10 《云的衣裳》  
(童诗集 1997年)
- 11 《青青草地上》  
(童诗集 1997年)
- 12 《雨的琴声》  
(童诗集 1997年)
- 13 《小雨玩滑梯》  
(童诗集 2000年)
- 14 《想飞的海螺》  
(童话集 2000年)